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4号——股份 回购》等相关规定,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修 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608.5280万元。	8457.98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第二十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8457.98
8608.5280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万股 ,全部为普通股。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于2023年9月21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 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9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决定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 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方式 回购公司股份 1,505,4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5%,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9,999,979.91元(其中包含过户费、佣金等交易费用 3,199.46元),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99.999%。根据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回购资金使用金额已达到最高限额,公司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

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14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手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8608. 528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8457. 98 万元。因此,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三、备查文件

《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海能未来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2日